

## 牧師小語

### 道成了肉身住在我們當中(約 1:14)

2020-09-10 余雙承牧師

因為昨天剛剛做過節目，在節目最後我們提到了福音，今天早上散步的時候，我就一直想，我們傳福音那麼久了，為什麼果效不彰呢？我們大發熱心，我們付上努力時間，但是似乎人家並不領這樣的情。正在我這樣想的時候，我們的鄰居正牽著狗向我迎面而來。很自然的，我就拍拍這狗的頭，搔搔他的脖子，牠也向我搖搖尾巴。

突然之間我想到了耶穌所講的一句話。我們要與哀傷人同哭，與歡樂的人同笑。這是說到我們是不是瞭解對方的心情？，能夠與他同喜同悲。同時我也想到保羅，他曾經說過，「我在什麼樣的人當中我就做什麼樣的人」。意思是說，他在什麼樣的人當中傳福音，他就進入他們的風俗，用他們的言語和思考的方式，將福音傳播出去，他在雅典的講道，你就可以看得出來。

從我的童年開始，就一直有狗在我身旁與我作伴，因此十分瞭解狗的性情，當然和牠打招呼的時候，也知道如何讓牠瞭解我的善意，這是一種溝通，也是一種雙向的瞭解，傳福音，我們經常把注意力都放在福音的身上，我相信每個跟隨主的人都知道福音的經文內容，但是關鍵時候我們會不會忽略了這個「傳」呢，我們所傳的東西，論它的精神，它的內容，那是不會改變的，但是因為對象不同，我們所傳達的方式卻是可以千變萬化。

在基督徒當中，我們談論福音，並不會是一件困難的事情，因為我們理念相同，心意相通，但是想想看，如果在一些未信的人當中，那可就不一樣了。比較起來我們很願意去接近主，但是要想愛主所愛的人，那可是天地之差，主所愛的人大部分是不可愛的，這就是為什麼祇有主耶穌才經常與罪人和稅吏同席的原因，一般不可愛的人在我們眼中看為罪人的或者是離經叛道的，我們都想盡辦法遠離他們，很少人願意接觸他們，深怕沾染了不潔，尤其與他們的言行談吐，他們的各種行為和我們是格格不入，我們豈願與他們同行呢？但是如果傳福音，就要接近，而且建立關係，如果這種心理障礙不能克服的話，我們就變成審判式的，遠距離的，宣講式的傳福音，不論我們把福音包裝的多吸引人，但是聽的人，豈不會一眼就看出來我們的虛假呢？因為福音需要我們的全身投入，才能彰顯出福音的內容，不要忘了耶穌給我們最後的

大使命，不祇是傳福音，不祇是為人施洗，更是為他做見證。我相信你我都明白見證的意思。

未信的人生活在世俗當中，用世俗的言語，慣用世俗的生活方式，如果我們要接近他，就必須進入世俗當中，我相信這就是主耶穌基督，道成肉身降生為人，活在世界上最大的理由。當然進入世俗，活在世俗當中並不代表我們屬於世俗，變成為世俗，就像耶穌與罪人稅吏同席，並不代表她自己也成為罪人，更不代表他也要變成稅吏，他降卑自己謙虛的服事這些他所愛的人，用他們瞭解的語言，用他們熟悉的方式，表現出他對他們的愛，因此我發現傳遞福音，它的「傳」著眼點不是方法，而是根源於我們的態度，當我們的態度正確的時候，就算我們的方法不被他人所瞭解時，福音已經成功的讓聽講的人放到心裡面，因為他所接觸的所聽到的就是福音本身。

當然又有人擔心，如果我們那麼世俗，為了吸引人用這種方式傳福音，會不會反而失去了立場呢？其實這就是現在我們許多的教會或者我們的弟兄姐妹經常在爭論事情。我們常常說我們要傳純粹的福音。但是我們瞭解什麼叫純粹的福音呢？那豈不就是保羅所說的「耶穌並他釘十字架」。他的純粹不在乎引經據典，它的純粹乃是將主耶穌的捨己「活現」在人的面前。我們用世俗的方法接近了未信的人，但並不代表我們失去了屬天的能力。如果自己沒有那屬天的生命，那祇是模仿世俗而已。接近了人却沒有屬天的禮物給他們，就如經上說的「我傳福音，但自己反被棄絕」；而這種情況正是我們應該警戒而不去走的路。

其實有另一個原因，我們常常避而不談，因為如果我們要和我們不曾瞭解的人交往，我們就必須花時間去學習。也就是在悟性知識上求長進。原諒我說，悟性知識的長進常常不是只透過禱告而能夠直接得到的。那是要我們花費時間殷勤學習才能得到。我們看看許多宣教士要到遠方傳福音之前，他是不是要花時間裝備，去學習去瞭解呢？或者他祇是靠著禱告，求神直接賜給他語言的恩賜？我相信神是全能的，他可以這樣做（五旬節的神蹟是不同的啓示），我想神希望我們與他同工，希望在學習當中，人也可以變得謙卑。

萬事互相效力，叫愛神的人得益處，一個屬神的人雖然活在世俗當中，但是他是潔淨的，那神所潔淨的，我們豈能當做不潔的呢？有主生命的人凡事就潔淨了。耶穌在世的時候，人們豈不是經常批評他的行為嗎？願我們跟隨他，聖靈自然會感動你我，賜我們智慧，知道如何行。共勉之